

苗栗縣泰安鄉公所進用臨時人員報名簡章表

需用單位類別： 行政室		張貼照片處 身分證影本	
依據	依據 112 年度預算計畫辦理		
錄取名額	1 名 後補 1 名		
報名日期	112 年 10 月 03 日起(星期二)至 112 年 10 月 5 日 (星期四) 止，網路索取簡章		
截止日期	112 年 10 月 05 日起(星期四)下午 17 時止 親送本所收發室簽收		
測驗時間	112 年 10 月 06 日起(星期五)上午 9 時於本所 A 棟 2 樓會議室		
測驗成績%	儀態佔 20%、機智問答佔 10%、對服務事項之瞭解程度佔 30%、電腦文書作業能力佔 30%、其他佔 10%		
測驗方式	採口試方式辦理，受考人每位時間約為 10-15 分鐘		
最高學歷			
履歷、經歷			
聯絡電話		住址	
工作期限	自 112 年 10 月 11 日起至 113 年 2 月 14 日止。		
報名人簽名			
自我推薦專長服務：			
附註說明一：			
1. 進用資格：			
(一)年滿 18 歲以上，65 歲以下，且有工作能力者。			
(二)熟悉電腦操作(尤其精通 word、excel 作業系統)，假日可配合加班。			
2. 工作內容：			
(一)協助本所南三村聯合辦公處業務。			
(二)其他臨時交辦事項或與上述工作相當之職務與工作。			
3. 工作地點:苗栗縣泰安鄉象鼻村南三村聯合辦公處。			
附註說明二：1. 題目由主考人員圈訂。 2. 成績達 70 分列入合格名單。3. 首長就合格名單中圈定需要之人選，不受成績先後之限制。			
附註說明三：1. 即日起開始報名。2. 請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1 份。3. 若參與人數甚多，主辦單位將先進行初審。			
編號：	收發室簽收：		
回執單編號：			